

上海市宝山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文件

宝城执〔2024〕8号

关于印发《关于开展宝山区城管执法系统 2024年作风纪律教育整顿活动的工作方案》 的通知

各中队、机关科室：

现将《关于开展宝山区城管执法系统2024年作风纪律教育整顿活动的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上海市宝山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24年5月14日印发
(共印20份)

关于开展宝山区城管执法系统 2024 年作风纪律教育整顿活动的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执法人员作风纪律建设，提高执法工作水平，增强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提升队伍凝聚力和战斗力，促进依法行政、依法履职。根据《关于开展 2024 年作风纪律教育整顿活动的通知》（沪城管执〔2024〕55 号）要求，结合我局实际，经研究决定，即日起至 7 月上旬在全区城管执法系统集中开展为期两个月的作风纪律教育整顿活动。方案如下：

一、重点整治任务

本次作风纪律教育整顿活动重点整治依法行政、作风纪律、为民服务等三方面 10 项问题。

（一）依法行政方面

1. 整治执法过程中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等问题。紧盯有案不立、有案不查、立案不及时、全链条查处不力等情况。

2. 整治执法办案程序不规范问题。紧盯案件定性及主体认定不准确、调查取证不充分、办案程序不规范、处罚裁量不当、法律依据适用不当、文书制作不规范等情况。

3. 整治执法过程中滥用职权、以权谋私等问题。紧盯向相关人员“通风报信”、纵容当事人逃避查处、干预执法办案等情况。

（二）作风纪律方面

4. 整治自身学习不够问题。紧盯忽视政治理论学习，对党规党纪不上心、不了解、不掌握等情况；紧盯缺乏敬业精

神，忽视城管执法领域业务学习和钻研，工作能力水平滞后，无法适应本职岗位等情况。

5.整治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四风”问题。紧盯忽视对“八小时”外生活圈、社交圈的自我约束，作风散慢、情趣低俗、不守伦理道德等情况；紧盯涉黄涉赌涉毒、酒驾以及其他违纪违法行为等情况。

6.整治违反城管着装、用语规范问题。紧盯执行公务、接受媒体采访过程中，未正确佩戴标志标识及党、团徽，未保持仪容整洁和举止得体，未正确使用法言法语等情况。

7.整治不担当、不作为问题。紧盯工作中消极懈怠、流于表面、敷衍塞责，遇事避重就轻、执行不到位等情况。

（三）为民服务方面

8.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问题。紧盯漠视群众利益、侵害群众利益、特权思想严重、办事拖拉、吃拿卡要等情况。

9.整治执法为民意识淡薄问题。紧盯群众合理诉求处置不及时、态度恶劣、推诿扯皮、敷衍塞责等情况。

10.整治联系群众不密切问题。紧盯落实新时代“枫桥经验”不到位，进社区走访巡查、倾听群众呼声力度不够，缺乏与群众面对面沟通，便民惠民举措不得力等情况。

二、方法步骤

本次按照“组织动员、学习教育、对照检查、整改巩固、总结提升”五个环节推进落实作风纪律教育整顿活动。各科队要将此次活动与党纪学习教育紧密结合，筑牢遵纪守法的底线意识，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深入聚焦本区城管执法人员在处理群众反映问题中存在走过场、敷衍了事、腐败等

不正之风,着力推进建筑垃圾领域正风肃纪,进一步坚定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的法治意识。

(一) 组织动员阶段(5月15日至5月17日)

各科队要加强组织领导,营造浓厚氛围,明确责任分工,狠抓落实,确保教育整顿活动有序开展。

1.制定计划。各科队结合实际制定作风纪律教育整顿活动计划,明确目标任务、工作措施和要求。

2.落实责任。局成立作风纪律教育整顿活动领导小组,组建由党组书记、局长吴广超任组长,副局长于雪定、江海波、王一峰任副组长,中队党政负责人、机关科室负责人任组员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政工科,负责组织协调、综合指导、检查督办等工作。确定局领导分片包干单位,落实对口联系的部门、中队,强化工作推进指导和监督。

3.动员部署。召开动员大会,进行全员动员部署,统一思想、提高认识。

(二) 学习教育阶段(5月18日至6月5日)

各科队结合自身实际,制定行之有效的学习计划,采取集中学习与个人自学相结合,理论学习与实际工作相结合的方式,确保教育整顿学习活动有成效。

1.政治学习。重点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等内容,提高政治觉悟和锤炼政治品格。

2.警示教育。重点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上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责任制规定(试行)》以及《2023年本市城管执法人员违纪违法典型案例》等内容,增设警示教育课程,以案说德、

以案说纪、以案说法、以案说责,切实做好警示教育工作,增强全员懂规矩、守纪律的意识,增强使命担当。

3.业务学习。重点学习《上海市住房租赁条例》《上海市非机动车安全管理条例》《上海市住宅物业管理规定》《上海市贯彻落实<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强化工程渣土领域监管持续保持风清气正行业氛围的通知》等内容,提升业务能力素质和综合能力水平。

(三) 对照检查阶段(6月6日至6月20日)

各科队要紧密结合实际,坚持以问题为导向,深入查找剖析党员干部在作风建设、遵纪守法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

1.查摆剖析。各科队对照重点任务,查找思想状态、履职尽责、工作作风、遵章守纪等方面突出问题,分析查摆问题原因,对照问题形成单位、部门以及个人查摆剖析材料。

2.专题交流。各单位组织召开专题交流会,开展自评互评,督促党员干部自警自省。自评要针对问题,秉持实事求是、不遮遮掩掩、不避重就轻;互评要秉持出以公心、客观公正。

(四) 整改巩固阶段(6月21日至7月5日)

各科队针对收集的意见建议以及查摆出的问题,制定针对性、操作性强的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确保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并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在源头上防止和解决问题。

1.整改落实。各科队认真梳理分析查摆问题,列出整改清单,制定整改措施,围绕加强制度建设和强化监督考核,

分层分类研究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目标、重点、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切实抓好整改落实，将整改落到实处。

2.建章立制。各科队要通过制度固化成果，建立健全常态长效机制，结合队伍管理、人员管理、监督问责等配套文件制度，发挥制度的治本功效，进一步完善管思想、管言行、管业务、管作风、管廉政的制度规范，持之以恒推进问题和整改工作。

3.责任追究。各科队针对查摆中发现的违反工作作风、办案纪律和廉政规定的执法机构和执法人员，严格按照相关纪律规定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规定处理。

（五）总结提升阶段（7月6日至7月10日）

各科队要注重总结提升，强化措施落实，创新方式方法，确保教育整顿活动取得实效。

1.形成总结。各科队对照工作任务、步骤、要求，全面总结活动开展情况，形成总结报告。各科队要在7月8日前提交教育整顿活动总结报告。

2.转化提升。各科队将教育整顿活动的成效转化为工作实效，不断提升执法服务水平，规范执法行为，强化执法监督，总结经验和做法，主动落实执法、纪律、作风等方面的规章制度，巩固作风纪律教育成果。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认识

各科队要站在政治高度正确看待问题本质，正确把握政治方向，增强推进教育整顿的紧迫感和责任感，把纪律教育与党性教育贯通起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二）提高靶向意识，增强责任担当

各科队要紧盯目标任务，紧盯时序进度，多角度发力，全方位深入，认真分析队伍现状，紧盯人民群众反映的“痛点”，深入查找存在的问题，制定整改措施，落实问题整改，总结工作经验，完善规章制度严肃问责，防止问题反弹。

（三）严肃纪律意识，确保活动质效

本次作风纪律教育整顿活动开展情况纳入年度考核，对敷衍应付、未按要求开展工作、整顿成效不明显的科队，区局将进行通报批评和扣分处理。对作风纪律教育整顿活动中我行我素、顶风违纪的科队和个人，要从严从快查处，持续释放执纪必严的信号。各科队要按照时间节点及时上报活动开展进度情况,对活动开展中的成功做法和先进经验要及时总结、主动上报，做好内外宣传。